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802199101

10位ISBN编号：7802199107

出版时间：2011-9

出版时间：易延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1-09出版)

作者：易延友 编

页数：25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 内容概要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公正刑事程序学术与实践研讨文集》全面充分展示各方研究成果，便于开展深入交流与探讨，研究会对上述论文的主要观点予以荟萃。

##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 作者简介

易延友，汉族，湖南黔阳县（今洪江市）人。

清华大学法学院证据法研究中心主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北京市延庆县人民检察院挂职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刑事訴訟监督专业委员会理事。

1992年至2002年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获博士学位。

2001年至2002年留学于英国华威大学，获硕士学位。

出版有专著《中国刑诉与中国社会》（2010年，北京大学出版社）、《证据法的体系与精神——以英美法为特表参照》（2010年，北京大学出版社）、《陪审团审判与对抗式诉讼》（2004年，三民书局）、《沉默的自由》（2001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和教材《刑事诉讼法》（2003年第1版，2008年第3版，法律出版社）。

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环球法律评论》、《比较法研究》、《政法论坛》、《清华法学》、《中外法学》等期刊发表论文二十余篇，在《南方周末》、《法制日报》、《检察日报》等媒体发表理论性随笔数十篇。

## &lt;&lt;刑事审判制度研究&gt;&gt;

## 书籍目录

Preface 序一 序二 Preface 序三 Preface 裁判的正当性与裁判的终局性——中国刑事审级制度的建构与反思 Legitimacy and Finality of Court Judgments 从西方回到中国：反思中国刑事审判模式理论研究 Reflection of Chinese Criminal Trial Models 公诉人出庭支持公诉的心理控制 Prosecutor's Psychological Self-control on Trial 试论我国现行诉讼法框架下控辩式法庭论辩的方法及策略 A Discussion About Ways and Policy on Litigation Mode of Accusation and Defense 美国刑事诉讼代理人制度浅析 A Primary Research on American Witness System 试论法律监督形态形成的影响因素 A Discussion on Influencing Factors for the Formation of Legal Supervision 试论我国辩诉交易制度建构 A Primary Research on Plea Bargaining Construction in China 司法实践中对量刑规范化的几种误读 Misunderstands of the Standardization of Sentencing in Practice 关注刑罚执行和罪犯改造筑牢公正刑事程序的最后一道防线——公正刑事程序学术与实践研讨会上的几点启示 Focus on Punishment and Reformation of Prisoners 中国构建认罪案件办理程序的几点思考 Thoughts on Handling Guilty—Plea Case in China 诉讼规则"地方化"实证研究——以裁判权配置为视角 Emoirical Research on the Indigenization of Procedural Rule 试论刑法中的打击错误 A Research on Mistakes of Criminal Procedure 强制性侦查措施的监督权配置研究 A Research on The Allocation of Supervisory Power on Compulsory Investigative Measures 黑社会性质有组织犯罪的综合预防和控制研究 A Research on Comprehensiv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Organized Crimes Committed by Criminal Syndicates 社区矫正主体初探 Research on Community Correction 西部大开发中的法律思考 Legal Consideration During Development of the West Regions 感受"法庭规则" To Feel the "Court Rule" 完美与不足——"公正刑事审判程序模拟与研讨会"侧记 Perfect and Shortcoming 西宁散记——记西宁公正审判程序模拟与研讨会二三事 Memory for the Fair Criminal Trial Procedures Workshop Conference

## &lt;&lt;刑事审判制度研究&gt;&gt;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因此，所谓裁判的正当性就是指裁判结果所具有的使当事人双方和社会公众自愿服从的权威力量。

一个裁判获得服从，可以来自人们对于国家强制性权力的畏惧，也可以来自对于裁判结果在实体上的真实信赖，还可以来自对程序本身所具备的要素的衷心诚服。

但是，依靠强力获得的服从并不必然表明这种裁判具有正当性，因为强力本身还存在一个正当性的问题。

因此，在现代社会，裁判的服从虽然也以国家强制力为最终保证，但其正当性则主要是裁判结果在实体上的可接受性和程序上吸收不满的能力。

按照韦伯的观点，一项规则、制度或决定的合法性可以有三种来源：一是传统即长者的权威，二是领袖人物的超凡魅力，三是理性。

就诉讼中的裁判而言，审判法官的白发苍苍和老态龙钟固然可以增加裁判的权威，但是我们无法强求在每一个具体的个案中当事人都比法官年轻。

同时，由于纠纷的解决通常更多地强调对法律的理解和人生经验的积累，因此对于法官的遴选并不注重其领袖人物的气质。

在这种情况下，裁判的正当性就只能诉诸理性。

而理性主要表现为实体的精确性和程序的正当性。

通常情况下，一个实体上真实且公正的裁判总是会比实体上不真实或者不公正的裁判更加容易获得正当性。

但是，一方面，由于诉讼是在一个有限的时间和空间中认定事实，而不能像科学家们的实验室研究一样，一次失败了可以再来一次，甚至一代人解决不了的科学猜想还可以由下一代人来进行。

因此，实体的真实并非总是能够获得，这样，程序的公正就有了用武之地。

另一方面，实体的公正是一个需要通过程序加以界定的概念，很多情况下实体公正的界限是十分模糊的，因此，通过一个公正的程序达成的结果，往往比抽象的实体公正更加容易接受。

...诚如季卫东先生所言，“程序要件不充分的决定，即使其目的是正当的，也容易引起争论，从而造成执行上的阻碍。

如果要强行实施之，那么就会给社会一种被放大的了的压抑感；而如果试图解释说服，那么就只能是事倍功半”。

综合以上两个方面，程序正义的观念得以形成并获得普遍认同，乃是因为它对于实现裁判的正当性而言是一个不可或缺的工具，因为它可以通过吸收不满，使裁判更加容易具有可接受性。

##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 编辑推荐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公正刑事程序学术与实践研讨文集》由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出版。

<<刑事审判制度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